**售后服务承诺**

1、服从招标人现场管理的承诺； 一旦确定本公司中标，我公司将坚决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，并做一下承诺，如我公司不服招标人的现场管理，我公司愿意接受合同价格1%的处罚，如出现严重的不服从管理，招标人有权解除我公司的合同。

2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承诺； 我公司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内容，如有与招标文件相违背的内容，招标人有权拒绝我公司所投标书。

3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； 一旦确定本公司中标，我公司为保证不拖欠农民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，特作以下承诺：

（1）.截止本工程开标之日止，本企业无拖欠民工工资及其他其工工资，无克扣民工工资的行为。

（2）.我公司按规定的数额及时足额缴纳民工工资保障金。

（3）.我公司承包的工程，一旦出现拖欠民工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从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以划支。

4、工期承诺: 一旦确定本公司中标，我公司将按时开工，及时完工，，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全部任务。如果延误工期，我方除自行承担采取赶工措施所需的费用外，还应支付不超过合同价格2%的违约金，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我方承担。

5、工程质量承诺: 一旦确定本公司中标，我公司将严格依照业主要求，精心组织施工，确保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等级，并对本工程的质量特作如下承诺：若经工程质量监督部门验收达不到合格标准，我公司除承担达标返工的全部经济损失外，并愿接受业主按工程合同总价1%的经济处罚。

工程竣工保修服务承诺。工程竣工后，我方将负责工程质量保修，以优质的服务，实现我们的承诺。

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机构专职主管用户投诉和回访事宜，组织工程定期回访，回访方式采取直接回访或回访组回访，及时反馈用户意见。

6、扬尘污染整治标准进行各工序的施工

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：建设工地施工过程中，要做到“六必须、六不准”，即必须打围作业、必须硬化道路、必须设置冲洗设施、必须湿法作业、必须配齐保洁人员、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；不准车辆带泥出门、不准高空抛撒建渣、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、不准场地积水、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、不准现场堆放未覆盖的裸土。确保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总体受控。

 工程回访中，发现缺陷后，应对发现的缺陷加以认真量度、记录、较为严重的应加以照片、录像形式记录，将情况填入维修任务书，由专业技术人员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找出主要原因，制定措施。由我公司组织专业人员组成维修队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维修队按维修任务书内容进行维修工作，维修质量、工期、安全都应满足业主要求，特别注意维修期间应维持业主环境的整洁，力求不影响业主和用户的使用。

投标人：河南抗天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 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 日期：2020年5月21日